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市庙尔沟乡卫生院**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市庙尔沟乡卫生院**

项目负责人（签章）：**赛力克江·卡卡尔曼**

填报时间：**2025年06月13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4年昌吉市庙尔沟乡卫生院辖区摸底人数为4465人。为了深入以深化医改为主线，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目标，突出抓好基本公共卫生和全民体检服务工作，努力完成上级交给的工作任务，使各项工作再上一个新的台阶，落实好党的民生工程，2024年经调研后开展此项目，为居民提供免费健康体检服务。根据昌州财社（2022）51号文件要求，为了解决看病难看病贵解决基本民生问题化解社会矛盾问题，达到减少健康危险因素预防控制传染病效果，我单位申报实施了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项目。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  
（2）项目主要内容：通过项目投入104.66万元，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组织实施、人员培训、数据填报、后勤保障，建档立卡、追踪随访、做到体检与“健康咨询、健康教育、重大疾病”相结合，对体检结果的异常及时随访，对需要转院的疑难重症患者，畅通“绿色通道”协助到上级医院进行救治，提高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认可度，使居民健康意识不断提高。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市庙尔沟乡卫生院。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实施情况：全乡总户数户1780，总人口数5832（户籍数），3个行政村。上级部门要求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5878人。目前3个行政村正常开展工作。  
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今年上级部门要求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5878人，作为工作重点，采取多种形式（群众就医，健康体检等）进行建档，截至目前全乡共建立居民健康档案4470份，建档率76.05%。有动态记录的档案3380份，健康档案使用率75.62%。  
健康教育工作：开展健康教育知识讲座14次，开展并记录个体化健康教育咨询104人。播放音像资料318次，其中督导3个村卫生室工作、指导业务16次，健康教育宣传调查问卷40分。  
预防接种：2024年建卡 15人，其中出生建卡 14、迁入建卡1。分别于2024年对我乡适龄儿童完成了两轮脊髓灰质炎补充免疫工作53剂次。常规疫苗310剂次、自费疫苗115次。乙肝疫苗接种率为99.01%；卡介苗接种率100%；脊灰疫苗接种率为99.05%；百白破疫苗接种率为98.94%；含麻制剂接种率为98.94%；A群流脑疫苗接种率为98.53%；A+C群流脑疫苗接种率为98.94%；甲肝疫苗接种率为98.94%；白破疫苗接种率为98.53%，全年辖区常住及流动儿童实施基础免疫425剂次。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录入儿童253人，录入率100%。今年辖区常住及流动儿童实施基础免疫651剂次，录入率10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情况：2024年12月25日完成新生儿访视15人，0-6岁儿童数191人 ，0-6岁儿童健康管理191人，0-3岁儿童数53人，0-3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53人，管理率100%，体弱儿数2人，出生缺陷0人。  
孕产妇健康管理：活产数15人，产妇数15人，早孕建卡11人，产后访视15人，孕产妇系统管理15人。建卡数？15人，早建卡11人，产后访视？15人，新增孕妇8人，高危住院分娩数？14人，发放叶酸45瓶。  
老年人健康管理：辖区常住老年人口307人，共建立老年人转档295人，辖区内完成老年人体检293人，中医药健康管理276人，中医药管理率89.9%。  
慢性病健康管理：纳入高血压病管理543人, 其中完成全民体检536人，体检率98.7%、2024年共随访2223人次；纳入2型糖尿病管理62人，完成全民体检62人，体检率100%，糖尿病患者随访259人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情况：2024年全乡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14人（在管13人、非在管1人），体检人数14人，其中属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六大类为13人，随访次数次63次（包含非六大类人员）。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建立相关制度职责、组织机构，成立相关管理领导小组，认真扎实的进行摸底调查工作并完善相关档案资料留底。2024年辖区内有集中供水单位4家，开展巡查 16 次；托幼机 3所，学校 1所，巡查 16 次；医疗机构 5家，开展巡查18次，巡查工作设立专项专档，相关巡查记录完善。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处理：及时对人员进行防控、传染病上报、管理、应急处置等培训。传染病相关培训4次，对学校进行相关健康教育4次，规范纳入规范管理结核病患者1人。全年未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2024年已纳入规范治疗管理的肺结核患者1人。每季度一次培训，共培训4次。村卫生室全年开展结核病相关健康教育4次。规范管理肺结核患者一名入户随访，吃药跟踪到营养早餐的按时发放，最后结案。发放营养早餐费用（23天）：80.5元。  
心脑血管事件、肿瘤随访、死亡漏报工作、慢病自我管理工作：心脑血管事件报告17人，肿瘤随访4人，上报系统死亡人员30人，慢病自管活动4个村开展2-6次。  
家庭签约服务完成情况：制定家庭医生签约实施方案，成立签约服务团队4个。截至目前，共签约2764人，签约率47.02%；重点人群签约1155人，重点人群签约率92.92%；特扶家庭签约率100%。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①负责卫生预防，卫生诊断，传染病报告和检测，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预防接种、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常见传染病防治，居民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等；  
②负责卫生保健。孕产妇、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保健等；  
③负责医疗诊治。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社区现场救助。慢性病筛查？（高血压病人管理？？、2型糖尿病病人管理）和重点慢病病历管理，精神病患者管理，转诊服务等；  
④负责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社区疾病康复；  
⑤负责健康教育、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 康管理，重点人群与重点健康教育，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  
⑥负责计划生育服务与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2）机构设置情况  
昌吉市庙尔沟乡卫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科室，分别是：  
①办公室：负责人员、财务、设备、后勤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管理。  
②临床科室：负责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下设全科诊室、中医诊室、治疗室、抢救室。  
③公共卫生科室：负责辖区内居民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保健、计划生育、疾病预防与控制等工作。下设计划免疫接种室、儿童保健室、妇幼保健室、健康教育、慢病管理及信息管理室。  
④其他科室：检验室、B超室、心电图室、药房、护理部、放射科。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拨付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预〔2023〕104号）文件，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总额为104.66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其中：财政资金104.66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本项目全年预算安排总额为104.66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00万元，追加的/调减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2024年本项目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04.66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04.6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人员经费68.47万元、办公费用36.1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投入104.66万元，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组织实施、人员培训、数据填报、后勤保障，建档立卡、追踪随访、做到体检与“健康咨询、健康教育、重大疾病”相结合，对体检结果的异常及时随访，对需要转院的疑难重症患者，畅通“绿色通道”协助到上级医院进行救治，提高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认可度，使居民健康意识不断提高。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新财预〔2022〕57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辖区服务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465人”；  
②质量指标  
“卫生院负责公卫工作人员”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人”；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5%”；  
③时效指标  
“健康档案建档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2.33万”；  
“村卫生室拨付”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6.14万”；  
“办公经费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32万”；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将康水平不断提高高”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逐步提高”；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2024年《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5个，包括：决策指标（21.00%）、过程指标（19.00%）、产出指标（30.00%）、效益指标（20.00%）、满意度指标（10.00%）五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要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含）-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1月10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赛力克江·卡卡尔曼（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价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努尔阿斯丽（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5年3月11日-3月14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5月15日-5月20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5月21日-5月28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解决了看病难看病贵解决基本民生问题化解社会矛盾问题，达到了减少健康危险因素预防控制传染病效果，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投入104.66万元，做好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组织实施、人员培训、数据填报、后勤保障，建档立卡、追踪随访、做到体检与“健康咨询、健康教育、重大疾病”相结合，对体检结果的异常及时随访，对需要转院的疑难重症患者，畅通“绿色通道”协助到上级医院进行救治，提高辖区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认可度，使辖区居民健康意识不断提高。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8.4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8个，总体完成率为90%。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7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71.43%；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项目满意度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详细情况见“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及“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分，实际得分21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9.0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28.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00分，实际得分20.00分。**

**“辖区居民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根据“问卷调查”可证，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健康档案：建档率不达标，2024年已建档人员没参加体检，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使用率低，健康档案基本信息未及时更新出现不真实档案。  
个性化宣教记录表填写不完整，个体化宣教不达标，开展讲座图片人数与签到册对不上，照片不规范，宣传活动不符合要求。  
2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出率不达标。  
预防接种：儿童基本信息更新不及时，降低接种率，免疫规划疫苗累计损耗系数超标。  
0-6岁儿童及孕产妇规范率不达标。  
签约服务工作：签约人员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空号、错号、宣传不到位导致电话无法确认。**

**六、有关建议**

**1.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  
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2.扎实推进档案规范化建设，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一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资料。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二是严格落实昌吉市关于绩效管理工作档案资料归档的相关要求，强化收集力度，确保归档资料的完整齐全。  
3.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项目绩效领导小组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确保项目绩效评价反映项目完成真实情况。严格执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绩效报告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